浙江浙能电力股份有限公司

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,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。

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- (一)浙江浙能电力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公司")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的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及有关法律、法规、规范性文件的规定,会议合法有效。
 - (二)本次会议通知和材料于2024年7月26日以书面形式发出。
 - (三)本次会议于2024年8月2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。
 - (四)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9人,实际出席会议董事9人。
 - (五) 公司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列席本次会议。

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会议审议通过以下议案:

1、关于董事会换届的议案

鉴于公司第四届董事会任期届满,浙江省能源集团有限公司、中国华能集团有限公司、浙江浙能兴源节能科技有限公司提名虞国平、曹路、胡敏、齐革军、陈剑飞作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人选提交股东大会审议,提名倪晨凯、程金华、王智化作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人选,其任职资格需提请上海证券交易所审核无异议后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本议案已经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。上述董事及独立董事人选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,将与经职工选举产生的1名职工董事陈统钱共同组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。

表决情况: 9票同意, 0票反对, 0票弃权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2、关于召开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

同意召开公司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,关于会议的时间、地点、议程 等具体事宜由公司董事会以股东大会通知的形式另行公告。

表决情况: 9票同意, 0票反对, 0票弃权

特此公告。

浙江浙能电力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8月3日

附:董事人选简历

虞国平,1965年10月出生,汉族,中共党员,正高级工程师。现任浙江浙能电力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。

曹路,1965年11月出生,汉族,中共党员,高级经济师。现任浙江浙能电力股份有限公司副董事长、苏州中来光伏新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。

齐革军,1967年2月出生,汉族,中共党员,正高级工程师。现任中国华能集团有限公司浙江分公司执行董事、华能(浙江)能源开发有限公司董事长,曾任中国华能集团有限公司河北分公司执行董事、华能国际电力股份有限公司河北分公司执行董事、华能江苏能源开发有限公司总经理、华能国际电力股份有限公司江苏分公司总经理、华能国际电力工苏能源开发有限公司总经理。

胡敏,1972年2月出生,汉族,高级经济师。现任浙江省能源集团有限公司煤炭及运输分公司党委书记、浙江浙能电力股份有限公司董事。

陈剑飞,1966年11月出生,汉族,中共党员,高级政工师。现任浙江浙能兴源 节能科技有限公司董事长,曾任浙江省能源集团有限公司组织(人力资源)部副 部长(副主任)、浙江浙能智慧能源科技产业园有限公司总经理。

倪晨凯,1985年8月出生,汉族,博士研究生,现任复旦大学管理学院会计系教授、博士生导师,浙江浙能电力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。

程金华,1977年6月出生,汉族,博士研究生,现任上海交通大学图书馆馆长, 凯原法学院特聘教授、博士生导师,上海交通大学中国法与社会研究院副院长、研究员,浙江浙能电力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。

王智化,1977年3月出生,汉族,博士研究生,现任浙江大学能源工程学院教授、能源高效清洁利用全国重点实验室副主任、煤炭分级转化清洁发电协同创新

中心副主任, 浙江浙能电力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。